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

高学会〔2022〕49号

关于召开中国高等教育学会 第八次会员代表大会的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高等教育学会，有关行业高等教育学会，各分支机构，各位代表：

经教育部、民政部批准，根据《中国高等教育学会章程》规定，中国高等教育学会第八次会员代表大会拟于2022年7月下旬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预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

2022年7月24日上午，会期半天。

二、会议形式

根据疫情防控要求，会议采取“主会场+地区分会场+腾讯会议”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召开。主会场设在北京市，同时开设9个地区分会场，分别是：

- (1) 华北地区-河北省分会场，地点：保定市。
 - (2) 东北地区-吉林省分会场，地点：长春市。
 - (3) 华东地区-浙江省分会场，地点：杭州市。
 - (4) 华中地区-湖北省分会场，地点：武汉市。
-

(5) 华南地区-广东省分会场，地点-广州市。

(6) 西南地区-重庆市分会场，地点-重庆市。

(7) 西北地区-陕西省分会场，地点-西安市。

(8) 上海市分会场，地点：上海市。

(9) 江苏省分会场，地点：南京市。

(说明：华东地区上海市和江苏省，因会议代表人数较多，单设分会场。)

三、主要内容

1. 审议第七届理事会工作报告和财务报告；
2. 审议第一届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中国高等教育学会章程（修改草案）》；
4. 选举产生第八届理事会、第二届监事会；
5. 其他重要事项。

四、参加人员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第八次会员代表大会正式代表。

五、参会注册

请各推荐渠道民主推荐的会员代表及新一届理事会、监事会候选人，于7月10日前扫描右侧二维码，注册成为第八次会员代表大会正式代表。



第八次会员代表大会

填写注册信息时，“参会地点”按照以下建议进行选择。

1. 来自北京地区的代表选择“北京主会场”。

2. 来自天津市、河北省、山西省和内蒙古自治区的代表选择“线下分会场-河北省分会场”。

3. 来自黑龙江省、吉林省和辽宁省的代表选择“线下分会场-吉林省分会场”。

4. 来自安徽省、浙江省、山东省和福建省的代表选择“线下分会场-浙江省分会场”。

5. 来自河南省、湖北省和江西省的代表选择“线下分会场-湖北省分会场”。

6. 来自湖南省、广东省、广西壮族自治区和海南省的代表选择“线下分会场-广东省分会场”。

7. 来自重庆市、四川省、贵州省和云南省的代表选择“线下分会场-重庆市分会场”。

8. 来自陕西省、甘肃省、宁夏回族自治区和青海省的代表选择“线下分会场-陕西省分会场”。

9. 来自上海市和江苏省代表选择所在地区分会场参会。

10. 新疆地区、西藏地区、香港地区和澳门地区代表，以及所在地发生疫情的代表，选择“线上参会”。

六、注意事项

1. 会议使用“e 换届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选举，投票表决前会务组将以手机短信形式向参会代表发送登录账号和密码，请各位代表务必使用本人手机号码进行参会注册。

2. 参会注册信息提交后，会务组将进行会员代表资格审

查，会员代表登记表、候选人推荐表等推荐材料已办理完成的会员代表将予以通过，获得正式代表参会资格。

3. 大会正式通知预计于7月中旬发布，主会场和各分会场参会信息、线上腾讯会议账号信息，以及“e换届投票系统”使用办法等信息将在正式通知中公布，敬请关注。

4. 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高等教育学会、各分支机构等以适当方式通知参加中国高等教育学会第八次会员代表大会人员，合理安排时间，确保参加会议。

七、联系方式

1.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高等教育学会推荐代表

朱志伟 010-82289879/13520374917

2.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推荐代表

姚旭 010-82289685/15501152287

3. 各分支机构推荐代表

聂文静 010-82289809/18611324932

4. 行业高等教育学会推荐代表

陈佳 010-82289805/13803433189

5. 其他渠道推荐代表（包括监事会代表）

张爱华 010-82289139/15600690072

